

证券代码：833609

证券简称：乐通通信

主办券商：大同证券

上海乐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1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3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会秘书施旭宇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会议选举施旭宇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会议聘任施旭宇为公司总经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同意解除双方签订的持续督导相关协议，并就终止相关

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上海乐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江海证券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江海证券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券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券商，需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审核批准，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9 月 4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乐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上海乐通通信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9日